

##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陈炽昌先生、持股 5%以上股东全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鼎资本”）的通知，获悉陈炽昌先生及全鼎资本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陈炽昌	是	100	2017年6月30日	2018年10月15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陈炽昌	是	100	2017年6月30日	2018年10月15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全鼎资本	是，为第一大股东一致行动人	100	2017年6月30日	2018年10月15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陈炽昌	是	1	2017年10月19日	2018年10月12日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注：为降低融资风险，陈炽昌先生、全鼎资本分别对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合约进行了部分购回，偿还了部分本金。

## 二、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炽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85,144,90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25%，累计质押股份 185,071,557 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 99.96%，占公司总股本的 29.24%。

全鼎资本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7,561,4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09%，累计质押股份 57,561,385 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 99.9998%，占公司总股本的 9.09%。

## 三、备查文件

- 1、解除证券质押证明文件；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6 日